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使用实施方案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下拨我县 416 万元, 其中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295 万元, 无疫小区和净化场创建 40 万元, 强制免疫劳务补助 51 万元, 强制免疫“先打后补” 30 万元。根据上级文件要求, 结合我县实际, 经党组研究, 制订动物疫病防控分项实施方案如下:

一、实施依据

(一)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湘财预 343 号)。

(二)省、市畜牧兽医工作要点及动物疫病防控相关文件精神。

(三) 平江县重大动物疫病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平江县非洲猪瘟无疫小区和动物疫病净化场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平重动防指办函〔2023〕1 号)

二、资金用途

(一)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295 万元。2023 年 1-9 月, 特许经营方岳阳奕健生态环保有限公司在我县统一收集并集中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71254 头(其中大于 50cm 的 10101 头, 每头补助 50 元, 计 505050 元; 小于 50cm 的 61153 头, 每头补助 40 元, 计 2446120 元)。根据省畜牧水产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支持政策的实施意见》(湘牧渔联〔2017〕6 号)文件

精神，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遵循“谁处理、补给谁”的原则，补助对象为病死猪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工作的实施者，主要用于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方面的支出。现根据《平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特许经营协议书》约定，拟拨付给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方岳阳奕健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295 万元。

（二）无疫小区和净化场创建 40 万元。根据省、市 2023 年度畜牧兽医工作要点和我县 2023 年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规划，我县有昌源黑山羊养殖专业合作社申请布鲁氏菌病净化场和童湘平家庭农场猪伪狂犬病净化场创建，并全部通过省市验收。按相关规定，给予每个净化场奖补资金 15 万元、合计奖补企业 30 万元，其余 10 万元用于动物疫病净化场监管、检测、宣传、培训及动物疫病防控相关支出。

（三）强制免疫劳务补助 51 万元。强制免疫劳务补助 51 万元用于 2024 年全县春秋两季集中免疫村级防疫员劳务补助，春秋防结束后综合免疫效果评估和全年考核结果，另行拨付方案，11 月底按因素法、结合特聘防疫员考核结果等进行分配打卡下发村级防疫员。

（四）强制免疫“先打后补” 30 万元。用于 2024 年全县规模养殖场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助，本项资金另行专项方案。10 月份补助对象按要求在“牧运通”上传资料，完成相关补贴申请。另行拨付方案，11 月份经审核后统一进行发放。

三、工作要求

严格按照资金拨付程序和使用范围，发挥项目资金效应，确保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正常开展和提升健康养殖水平。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024年9月28日